为做好2025年“硕博连读”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，进一步提高我院博士研究生生源质量，特制定本实施办法。

一、基本原则

“硕博连读”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遵循科学选拔、公平公正、全面考察原则，择优选拔录取优秀考生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成立院“硕博连读”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对招生过程进行监督、指导，并负责受理考生申诉及相关问题调查处理。

三、招收硕博连读的专业、导师及生源范围

（一）学校研究生网站上《云南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（学术型第一批次）》中所列的招生方式为“硕博连读”的导师可招收硕博连读考生。

（二）生源范围为我校研二（2023级）、研三（2022级）在读的全日制学术型、非定向就业、非在职硕士研究生。

四、申请硕博连读的基本条件

申请以硕博连读方式攻读博士学位的考生，须满足《云南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》中第1至第4点要求外，还须满足《云南大学关于招收2025年“硕博连读”博士研究生的通知》中的4点要求。

其中包括申请硕士生已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和考核，学位课程不存在补考、重修或不合格记录，硕士在读专业与申请专业相近或相关。

另外，学院要求申请的硕士生能够提交中国史研究领域的1篇代表论文（不限是否发表）。

五、选拔工作程序和时间安排

（一）学生申请并提交材料

2024年11月27日前，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自愿提出申请，下载并填写《云南大学招收“硕博连读”研究生申请表》，连同有关材料提交至学院映秋院311办公室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和综合考核

2024年12月6日前，本院结合本单位招收“硕博连读”博士研究生实施方案，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。学院成立由3-5位专家组成的考核组对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进行综合考核，具体日期由学院进行电话通知。综合考核方式为面试，时间不少于30分钟。面试包括3个科目：英语水平（含听力、口语、文献阅读）、专业基础（含专业基础知识、思想政治素质、心理素质）、综合能力（含科研能力、创新潜质、综合素质）。

考核成绩按照百分制计算（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。综合考核成绩计算公式：综合成绩=英语水平×20%+专业基础×30%+综合能力×50%。

（三）拟录取

综合考核成绩60分为及格，低于60分不予录取。60分以上者，按成绩高低排序，根据导师招生计划数，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批。

六、监督机制

建立学院纪律监察小组，切实加强博士研究生招生各过程的监督检查，确保各项政策、规定、纪律严格落实到位。

申诉联系电话：

0871-65032540（院研究生办）

0871-65031162（纪律监察）

七、其他

1.以“硕博连读”方式招收的博士生，其学习形式为全日制，录取类别为“11 非定向就业”，博士阶段的学习年限、学费缴纳、中期考核、学位授予等事项按照《云南大学关于硕博连读、直博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若干规定》执行。

2.其他未尽事宜见学校研究生院网站《云南大学关于招收2025年“硕博连读”博士研究生的通知》，相关表格和文件也在此通知下下载。